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洪君茹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13

電子郵件：cjhung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1506009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115學年度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選舉委員選舉，請轉知所屬契約進用職員及技工工友自115年8月17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8日(星期二)下午5時止，踴躍至人事室網站「最新消息」項下投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查前開條文第1項規定略以，本校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(以下簡稱勞工申評會)置委員9人，其中選舉委員4人，由本校契約進用職員及技工工友各互選2人，任期1年，連選得連任，選舉方式說明如下：
 - (一)採線上不記名投票，每人限投1票。請旨揭同仁於投票時間至本室網頁「最新消息」項下點選【115學年度勞工申訴評議委員會選舉委員投票】，以單一簽到入口帳號密碼登入，即可進行投票。
 - (二)各取票數最高之前2位為選舉委員，若票數相同以抽籤方式決定。
- 三、次查前開條文第2項規定略以，本校契約進用職員及工友考核委員會委員不得兼任勞工申評會委員。另為維持勞工申評會組成之衡平性，同一級單位之選舉委員循例以1

人擔任為原則，併予敘明。

四、本校115學年度勞工申評會選舉委員名冊將於115年8月12日(星期三)起公告於本室網頁「最新消息」項下，如有舛誤請於同月14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通知本室更正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